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  
**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  
**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本公司不存在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8 日